

中日乐府古今词林

勃·阿拉波夫著



音乐作品分析

[苏]勃·阿拉波夫著

中央音乐学院编译室译

人民音乐出版社

封面设计：邹宗绪

人民音乐出版社出版

音乐作品分析

(苏)勃·阿拉波夫著

中央音乐学院编译室译

*

人民音乐出版社出版

(北京翠微路2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隆昌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 204千文字 8.5印张

1959年6月北京第1版 1988年4月北京第5次印刷

印数：30,186—33,700册

ISBN 7-103-00265-7/J·266 定价：2.70元

关于譜例的几点說明

(1) 凡括弧中的阿拉伯数字前沒有任何文字者，都是代表乐譜的小节数。例如：(78)即指該乐曲第 78 小节。

(2) 凡阿拉伯字前有“标号”二字者，是指某些乐譜中以方框为号的阿拉伯数字大段記号。例如：“标号 14”即指該乐譜中标有 14 的地方。

(3) 注有“标号”的地方是作为計算小节的分界綫。

例如“标号 8 第三小节”，是指有标号的那小节綫以后的一小节算作第一小节。例如“标号 8 前三小节”就是指有标号的小节綫以前的一小节算作第一小节。

(4) 一般說，乐曲段落开始的小节数总是以它的主要音調的开始来計算。

(5) 計算小节时，弱起的音調若未达到弱起小节时值的一半，便不予以計算。如“(18)”也可能是从第 18 小节首拍开始，也可能从第 17 小节后半部分里的弱拍开始。

(6) 当弱起的音調已达到該小节全部时值的一半或一半以上时，我們就把这小节也算进去，并注以“弱起”二字。例如：“25弱起”即指从第 25 小节前半部分里的弱拍，或是該小节的次强拍（正好一半的地方）开始。

目 次

上篇 曲式部分

第一講	引言	1
第二講	简单一部结构，民歌结构，乐段	9
第三講	单二部曲式	26
第四講	单三部曲式	31
第五講	复三部曲式	40
第六講	变奏曲式	50
第七講	声乐变奏曲	69
第八講	回旋曲式	82
第九講	声乐回旋曲，奏鸣回旋曲式	97
第十講	奏鸣曲式——引言，呈示部	107
第十一講	奏鸣曲式——展开部	123
第十二講	奏鸣曲式——再现部，整个奏鸣曲式	135
第十三講	奏鸣曲式——奏鸣曲式的各种变形	147

下篇 体裁部分

第十四講	古組曲	155
第十五講	新型組曲	162
第十六講	标题組曲	169
第十七講	奏鳴交响套曲	176
第十八講	浪漫时期的奏鳴曲	192

第十九講	标题音乐	206
第二十講	柴科夫斯基的交响乐	227
第二十一講	大合唱与清唱剧	236
參考譜例		258

上篇 曲 式 部 分

第一講 引 言

音乐作品分析这門課对于作曲家、音乐理論家和演奏家說來是不可缺少的，因为在这門課里不仅讲解音乐名作的一般知識，而且还讲解作曲的一些手法，对于作曲家來說是非常重要的。

这門課在我們那儿是在苏維埃时代的音乐学院里才开始有的，它与过去音乐学院里所教的所謂“曲式分析”有着原則上的區別。我們是以馬克思列寧主义的美学原則为根据。我們把艺术看作是社会意識形态的一种，因此我們不能把艺术和人民的生活脱离开来看。我們根据列宁反映論的基本原理，这些原理首先說明，艺术家对于現實的理解首先是通过感性認識，然后将感性知識抽象化，并将它們与艺术实践联系起来。艺术家理解了現實，將現實体现在艺术形象里。科学家理解了現實，將現實体现在概念里或是原理里。科学与艺术之不同就在于此。

每一个作品都具有一定的內容，體現在一定的形式里。所以內容与形式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闡明形式与內容的相互关系，是我們的主要任务之一。社会的任何发展都是阶级性的，因此研究一部艺术作品，必須从历史上来研究，也就是說必須与艺术家所处的时代及其世界觀联系起来研究。在任何一个时代里，艺术家

都是生活在一定的环境里，他一定是属于这个或是那个阶级。他必然有一定的世界观。因此，为了要深刻地理解他的作品，必须很好地了解他的世界观。所以音乐作品的风格是艺术家反映现实的方法，是与一定的历史时代相联系的音乐形象与表现手法的体系。

曲式的旧的教学体系，实际上是脱离了内容、脱离了作者的世界观和时代，而只是孤立地讲作品的结构。因此贝多芬的奏鸣曲与莫扎特、舒伯特、舒曼、蕭邦、柴科夫斯基、斯克里亚宾等人的奏鸣曲就好象毫无区别，好象他们的奏鸣曲式都是一样的。因此就不能区别各种风格的特点，不能辨别一首奏鸣曲的内容特点，因此也就不能区别各种形式的特点。这样一来，作品分析就变成了只是分析作品的结构和图式而已。必须提到，所有旧的教科书都只是基于一种风格——维也纳派古典大师海顿、莫扎特、贝多芬等人的风格，并稍涉及早期的浪漫主义，而全部后来一个时期的音乐，各种体裁的音乐，声乐的、歌剧的以及民歌等，在旧的教科书里完全沒有讲到。旧的教学体系的这种局限性就沒有提供深入地研究不同时代艺术作品的内容的可能。

我們這門課的基本任务，就是研究作品的内容是如何揭示与发展的，以及如何由于内容的改变而引起形式的改变与发展。这样，我們就可以从斯卡拉蒂、K. P. E. 巴赫的作品起一直到现代最近的奏鸣曲为止，看出奏鸣曲原则的整个发展。我們可以看到任何一种形式的发展，可以看到二部曲式，三部曲式、变奏、回旋、奏鸣等曲式在不同的时代、不同的风格以及不同的作曲家的作品里是如何发展的。但是我們不能采取客观主义的态度。不能客观主义地来对某些现象进行评价。我們应当用一定的阶级观点来评价这些现象。所以我們对待全部丰富的遗产是采取批判的态度。

我們珍視藝術中一切好的、進步的、現實主義的東西，而反對一切落後的、反現實主義的東西。在資產階級社會的藝術里，也進行著現實主義傾向與反現實主義傾向的鬥爭。所以假如有人認為新的藝術應該產生在一块光禿禿的空地上，這是錯誤的。我們應該從過去的藝術里尋找出現實主義的傾向，並加以研究；而對於過去藝術中反現實主義的傾向則應加以斥責與反對。因此我們是以一定的方向來教育學生的，我們是依據民間音樂的丰富成就和象貝多芬、莫扎特、海頓、格林卡、俄羅斯強力集團、柴科夫斯基、舒伯特、舒曼、蕭邦等作曲家們，依據蘇聯及各人民民主國家音樂藝術的卓越的成就，依據那些有鮮明的現實主義創作傾向的作曲家們，而不是依據帝國主義的作曲家們，不依據表現主義、構成主義以及其他反現實主義的流派。我們認為在他們的作品風格里有着許多反現實主義的因素。

如果確確實實照這樣來提出分析的問題的話，那末音樂作品分析這門課，無論是對於培養學生的藝術趣味或是培養學生的藝術觀點來說，就都具有非常重大的教育意義。我們認為，現實主義是一切進步藝術家的主導的創作方法。社會主義現實主義是蘇維埃藝術中的主導的創作方法。為了理解現實主義與反現實主義之間的基本的不同之點，我們說，現實主義首先是依靠廣泛地研究豐富的民間音樂。民歌——這是基礎。所以研究民歌是我們許多課目——作品分析、和聲、作曲、復調音樂的基礎。我們認為，必須深入地發展民族藝術，而且只有深入地發展了它以後，民族藝術才會變為全人類的和國際性的。在我們各加盟共和國里所提出的任務，首先就是發展具有社會主義內容、民族形式的藝術。因此研究民間音樂，研究古典大師們對民歌的運用，是一個非常重要和基本的

任务，

事实的确如此，如果我們看一看那些现实主义的艺术家們，偉大的艺术家們，他們首先就是富于深刻的民族性的艺术家。他們各有自己的創作个性，但是他們的創作个性是深深地与民間創作、民間音調的泉源相联系的。我們无论是举出柴科夫斯基、或是蕭邦、或是格里格、或是比捷、穆索爾斯基、舒柏特，我們都可以看到，他們的創作与自己的人民都有着深厚的联系。他們的音乐語言充滿了表現民間形象的民間音調与調式、旋律进行、形式、体裁，等等。因此，在艺术家的面前就提出了一个基本的問題：他的創作、他的音調，應該是永远与人民的語言相联系，与时代的內容相联系。

在 19 世紀末，在資本主义已經成熟的时代，在列宁称为帝国主义的时代里，我們看到了些什么呢？我們看到艺术家脱离了人民的音調基础，艺术家开始发明音列，发明在自然界并不存在的音調。艺术家进行創作只是为了自己。艺术家脱离了听众。象玄堡 (A. Schönberg) 就是这样的艺术家。他的所謂十二音体系或是別人的四分之一音体系以及許多其它别的体系，都否定了音乐的調式基础、音乐的民族性格及音乐的內容。他們企图把这些体系机械地变为万能的、世界性的体系。实质上，他們是非常反人民的，也就是非常反现实主义的。这就是为什么我們說研究民間創作是學生的基本任务的原由。

現在我們來談一談這門課的程序。這門課如何进行呢？假如我們按照历史的程序来进行，那末我們必須接着年代來講某某作曲家作品的一切形式，从巴赫开始，接着莫扎特、貝多芬、舒柏特、舒曼等等这样順序講下来，但这样就会造成很大的麻煩。首先，就会重复很多音乐史上的东西，因此，較好的办法就是由最简单的形

式开始，逐渐讲到复杂的形式。所以我们这门课是以研究音乐作品的曲式为基础，从最简单的乐段、单二部曲式和单三部曲式讲起，一直到大合唱、歌剧为止。这样，这门课的第一部分就是用各种各样丰富的材料——民歌、小型器乐曲、声乐曲等来讲解最简单的乐段、二部曲式、三部曲式，并讲解这些形式在不同的风格里又是怎样应用的。

我们所要研究的是如何通过形式与内容的相互关系来说明形式的发展过程。

这门课的程序是这样的：

开始时讲最简单的形式、音乐语言结构的各种因素以及民歌的结构。

材料：各种各样的民歌，俄罗斯的、捷克的、德国的、或是苏联各加盟共和国等等的民歌。乐段、乐句等结构的；小型器乐作品、舒柏特的舞曲、变奏曲的主题、舞曲形式、声乐曲等等。单二部曲式的：分节歌曲、群众歌曲、有领唱和副歌的歌曲、任何二部曲式的器乐曲。单三部曲式的：群众歌曲、进行曲、小型器乐曲与声乐曲。

等到所有的简单形式学过以后，就学比较复杂的形式，并说明它们如何变得复杂起来，又为什么会复杂起来。这时候就学发展了的二部曲式和复三部曲式。在讲这些形式的原则时，有许许多多的材料可以作为例子，自古老的舞曲起一直到现代的音乐为止。

学过这些以后，就讲变奏曲。因为，变奏原则是音乐发展进一步的类型。变奏曲以后就学回旋曲，然后很大的一部分就是奏鸣曲快板形式。这是以对比性戏剧结构为基础的进一步的音乐发展原则。

在苏联音乐学院，这門課的第一学年就在此結束。

在这一年里，学生学会掌握音乐形象发展的某些原則：常为最简单曲式所特有的、——即音乐形象的发展原則；为复三部曲式所特有的、有时也为二部曲式所特有的音乐形象对比并置的原則；音乐形象多种多样化变奏的原則；以及音乐形象对比冲突和音乐作品的戏剧性结构的发展的原則，也就是我們所称为的交响性原則。

等到音乐形象发展的这些基本原則学过以后，就可以学大规模的作品——套曲形式的作品了。这时我們就研究組曲、交响乐、三重奏、四重奏、五重奏等体裁，然后講大型的标题交响作品、标题交响乐、大合唱、清唱剧。最后講歌剧。在苏联是在第二年里講这些大型作品的。

这就是音乐分析這門課的总的計劃。

阿薩菲耶夫院士对于曲式分析有很大的貢獻。他写了一部书《音乐的形式是一种过程》(Музыкальная форма как процесс)，这部书的第二集是《音乐音調》(интонация)。从前把分析作品看作是分析图式。仅仅指出，哪里是主部，哪里是副部、再現部等等，仅仅分析作品的結構，而沒有把形式看作是作品发展的过程。音乐是一种时间艺术，它是随着时间而流动的。听完一首音乐作品就需要一定的时间。阿薩菲耶夫曾說过，为了要理解一首音乐作品，就必须使它发出声音，或者是歌唱，或者是演奏，或者依靠内在的听觉。假如与繪画相比較，那末对于一幅图画來說，只要看一眼，就可以知道它大体上是怎么回事，但是假如将音乐总譜鋪在地上，从天花板上往下看它一眼，仍然不可能知道这首曲子大体上是

怎么回事。为了理解一首曲子，必须从头到尾把它听完；必须知道它的整个发展过程。因此，理解“形式是过程”这一点是作品分析的重要原则之一。例如：奏鸣曲式具有一般的特点：呈示部、展开部、再现部，但是每一个作曲家的呈示部又具有其自己的特点。甚至于贝多芬的奏鸣曲，从第一首起一直到最后一首，形式都各不相同，这是因为每一首奏鸣曲在内容上都不相同之故。旧的曲式分析教学体系在分析奏鸣曲方面的错误就在于：对所有的奏鸣曲都进行同样的分析，仅仅满足于分析作品的图式。这种旧的体系实际上除了一般的结构上的特点外，不能说明什么问题，对于最主要的东西——艺术形象并没有阐明。艺术形象是与作品内容、与作者的世界观、与时代相联系的。

有着这样一些专门名词：“图式”、“形式”、“原则”。例如，我们说，这首奏鸣曲具有奏鸣曲的图式，但是它具有回旋性的发展原则或是说具有变奏的原则。从前把出现在古典主义时期以后的结合了一切原则的复杂形式，统称为自由形式。在R.斯特劳斯的《梯尔的恶作剧》(Till Eulenspiegels lustige Streiche)这首曲子里，同时结合了三种原则：回旋原则、变奏原则和奏鸣原则。在李斯特的某些作品里奏鸣原则和变奏原则结合在一起。在萧邦的叙事曲里常常结合了回旋和变奏原则，或是回旋和奏鸣原则。把这些曲式称为自由形式是不正确的。什么叫做自由形式呢？任何好的形式，都是自由的。形式的改变是由于内容的改变而引起。内容永远是第一性的。形式永远依存于内容。现代西欧大型作品的危机首先也就是内容的危机。

柴科夫斯基写了三首交响诗：《暴风雨》、《罗密欧与朱丽叶》、《弗兰切斯卡》，但它们的形式各不相同。每一首交响诗的形式是

根据其本身的内容而产生的，是根据作曲家对于該情节的处理而产生的。例如：作者把《罗密欧与朱丽叶》的情节处理为为了爱情而斗争，是爱情与世仇之間的冲突，主人公的命运虽然以悲剧结束，但是爱情仍然是胜利了。对于这样的情节，当然是采取奏鳴原則最为相宜。但是奏鳴原則对于《弗兰切斯卡》的情节就不合适了。在《弗兰切斯卡》这首交响詩里，开始时是根据但丁的作品，描写地獄里可怕的情景，然后弗兰切斯卡出現，訴說自己的命运，然后，又重新是地獄里可怕的情景。在这里只有对比而沒有冲突，假如采用了奏鳴的原則，当然是不合适的。所以柴科夫斯基在这首曲子里采用了发展的三部性原則。

这一点是非常重要的，因为常常有的学生在准备写一首交响詩时，首先就只想到奏鳴曲式，而作品的内容却还没有确定。

由于不同的标题、不同的内容而产生了不同的形式。这类例子是不胜枚举的。我們的任务，就是通过音乐作品的分析，說明形式的改变是取决于内容，而内容的改变是取决于时代和作曲家的世界觀。

第二講 簡單一部結構. 民歌結構. 乐段

現在我們開始這門課的第一部分。從最簡單的形式開始。

音樂形式中最簡單的是簡單一部結構。簡單一部結構是一段不長的、完整的、表現一個音樂形象的音樂。在器樂作品中較少遇見，但在民歌中却常常遇到。我們常常會遇見一首小歌，沒有第二主題，也沒有副歌，這實際上就是簡單一部結構的形式。

我們在講這一部分時與過去的音樂學院里所教的曲式分析有所不同。

舊的教科書里所舉的例子僅限於一種風格、限於古典主義作品的樂段。這種樂段常常在海頓、莫扎特、貝多芬以及某些浪漫派作曲家的作品里出現，但很少出現在民歌里。當然這樣的樂段是需要研究的，我們也研究它們，但是我們還必須研究民歌結構的規律。在民歌里很少遇見這種方整的、四小節一組的樂段，很少遇見對稱的結構。而往往遇見不能根據小節劃分的結構。每個民族都有其自己的民歌結構的規律。這些規律往往是取決於歌曲的體裁。例如，舞蹈歌曲的結構就比較富於方整性①，而悠長緩慢歌曲的規律就不同。它們往往是非周期性②的結構(Построение Непериодичное)。在別的民族的民歌里也有這樣一些規律，例如諺謠的、

① 方整性(Квадратность)——每個單位以四小節組成。

4+4, 4+4

② 非周期性(не периодичность)——以結構對比性為基礎，克服了方整性。

舞蹈性的歌曲，其结构就比較方整（如中国民歌《一根扁担》），但悠长緩慢的歌曲就已克制了方整性。在苏联各加盟共和国的民歌里也同样具有自己的规律。

所以，简单一部结构有极其多样的类型，不要将所有一部结构的类型都称为“乐段”（Период），因为“乐段”已經是一定的风格的典型的构造，所以最好称这些构造为“结构”（Построение），同时可以运用周期性和非周期性这些名詞。^①

格拉祖諾夫升f小調鋼琴变奏曲主题。

这句七小节的、完整的旋律是一首龐大的变奏曲的主题。它由三个歌腔（Попевка）或是說三个乐节組成。格拉祖諾夫在前两个歌腔的基础上創作了整个一首龐大的变奏曲。这旋律不能分为两个乐句。

例如《湖边的楊柳》（里姆斯基-科薩科夫：《俄罗斯民歌一百首》第52首）。

这是一个完整的结构，它也是不可分割的，它只能分为乐节和歌腔，它的旋律发展是按照克制周期性的原則。这是俄罗斯緩慢悠长歌曲的特征。

① 周期性：（Периодичность）——同样小节数量長度內的一切因素的連續，称为结构上的周期性。

例如： $8=4+4$

$$8=2+2—2+2$$

$$8=1+1+1+1—1+1+1+1$$

加入了结构上的对比就克制了周期性。

$$8=2+2+4\text{ (綜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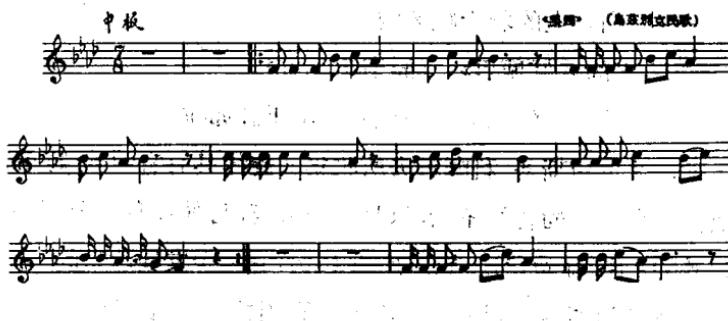
$$8=4+2+2\text{ (分裂)}$$

《在黃昏的時候》(同書[指《俄羅斯民歌一百首》，下同]第74首)也是不可分割的，它的構造是對比性的原則。

這種簡單一部結構往往只表現一個音樂形象、一種性格、一種情緒(憂鬱、悲哀、愛情等等)，沒有內在的對比。它往往是不能分割的，一氣呵成的。

希望中國同志們也能在中國民歌中找到各種各樣這類結構的例子。

研究民歌主題的發展是非常有趣的。每個民族的民歌主題的發展都不一樣。下面是一個周期性非常清楚的民歌例子：



假如歌曲里所含有的兩個因素中每個因素都一連兩次出現，就形成更加複雜的結構——主題反複性(雙周期性)

$a+a_1+a_1+a$

例如：民歌《田野里一棵小白樺》(同書第39首)。

民歌《在花園里，在菜園里》(見斯波索賓《曲式學》例94)。

有許多歌曲的結構是分為領唱(由一個人或是兩三個人唱)與合唱副歌。群眾歌曲常常是用這種形式寫成的。(例如：土里科夫的《保衛和平》。諾維科夫的《世界民主青年進行曲》及其它一些歌